



自从互联网诞生,“网络文学”这个词就在不断地被争论。一开始,人们讨论它是不是文学,这是烂大街还是全民创作,后来盗墓、穿越大行其道,又有人问文学去哪里了。这些讨论尚未得出任何结论,基于微博的微小说又流行了起来。微博横扫因特网,一场微小说大赛则让全民陷入140个字玩心思的疯狂。网上会有文学吗?网络文学会有前途吗?也许争议是徒劳的,网络发展所带来的惊喜,总是超越我们曾经的预测。

快报记者 张润芝

微小说作品选



@莫争:第一次他遇见她,在医院产房,她哭,他笑。第二次,在校门口,她入学,他转学。第三次在机场擦肩,她出国,他回国。第四次在公司电梯,她入职,他离职。第五次,他终于鼓起勇气说了三个字,他刚离婚,而她刚结婚。第六次是婚礼,她儿子娶了他女儿。第七次,他们葬在同一片墓地,背靠着背。

@CalvinYao:她视力很差,每次检查视力时,总是先将视力表背熟,好让老师把自己调到课室的最后一排。终于她坐到他旁边,能微笑地凝望着有着英俊侧脸的他。他视力很好,每次上课都只能看到她的背影。为了快点患上近视,好让老师把他调到前面,他总是一边把头靠得很低很低地看书,一边埋怨着旁人怪异的目光。

@米师奈:小小躺在大大的怀里,“我永远属于你。”时间过去了五年。一天大大犯了不可原谅的错误,被小小拒之门外。“你走!我再也不要见到你!”“好吧,请你把属于我的还给我。”于是小小把大大的衣服、电脑,一股脑地扔在门外。“还有,还有,”大大始终坚持着。小小叹了口气,打开门,“还有我。”

@醉断瑶池:走在路上,思考着该如何说分手,手机响了,“喂~”,电话里有风呼啸的声音,尖锐地划擦着耳膜,一声短而急促的炸裂声带来冗长的忙音,通话记录只有2秒,他却像被凌迟了一个世纪。奔跑,楼下是摔碎的手机,抬头看到一如往昔的笑脸,“对不起,手一抖就掉下去了。”“没关系,我们结婚吧。”

@信天云:我因车祸而失明,所以我从不知女友长什么样。那年,她得了胃癌,临终前她将眼角膜移植给了我。我恢复光明后的第一件事就是找她的照片,然而我只找到她留给我一封信,信里有一张空白照片,照片上写有一句话:“别再想我长什么样,下一个你爱上的人,就是我的模样。”

@晓斌:他和她已经分手两年了,两年来每天他下班总是习惯地打开她的博客,看着她一天的心情,有时候她悲伤,有时候她失落,有时候她高兴,他只是静静地注视着,不做一丝评论甚至删掉了自己的浏览记录,直到有一天她博客上挂满了她的婚纱照,和下面的一行小字:“我嫁人了,不等你了不更新了。”



@夏正正:香港男孩和北京女孩在陈奕迅的演唱会上相遇并迅速相恋。而一星期后两人已在机场告别,男孩参加了“无国界医生”要去非洲原始部落工作。临行前他送女孩一个音乐盒,里面的曲子是《明年今日》。“到时我会回来。”男孩说。一年后男孩回国,女孩已嫁人。“对不起,”女孩对来找她的男孩说,“我以为你是要我等十年。”

@耶洛:滴滴滴,聊天窗口弹了出来。“亲爱的我想吃苹果。”“我正忙。”他随便回复了,便切回工作界面。窗口再次弹了出来:“我觉得你变了,当年你追我时,都不用我说你就会献殷勤。”这条消息显然让他不快,他面带愠色地抓起电脑旁的苹果,转身递给坐在身后的她,然后回到屏幕前,回了一条信息:“给!”



@冰箱光荣变成魔法师:我坐在阳台边的椅子上,微笑着看妹妹边叫着“姐姐”边爬向我这边,我伸出手想要抱她。算起来,我也有七个月没有抱过自己的妹妹了。妈妈这时却走过来,抱起了妹妹,恶狠狠地盯着我说:什么姐姐,你没有这个姐姐了!妹妹哭闹着要我抱。妈妈无奈抱着妹妹向我走来,穿过我的身体去向阳台。

@大仙:毛衣织到一半,她就跟他分手了。望着留下的一半的毛衣,他不由得叹气。后来他又处了一个对象,对象继续给他织剩下的一

全民参与

微博诞生之后,就有很多人动过微小说的念头。今年上半年,日本举办了一场Twitter超微小说大赛。知名的专栏作家连岳、王佩,都曾经尝试创作过基于微博的文学作品。王佩的《你们的城市》还曾经在南方周末上连载过。这部作品由数条微博构成,每一条都讲述了相对独立的内容,但是串起来又是一个整体。

新浪微博这场“微小说”大赛和之前的《你们的城市》不同,这场比赛里的微小说都是独立的,一条微博就要完成全部叙述。

新浪微博的官方数据显示:截至11月21日上午9时,一共有115811部参赛作品,相关讨论有947959条微博。

智力比拼

微博的流行带动了段子时代的全面到来,人们越来越钟情于短小精悍的智慧、浅显易懂的包袱、快速消化的文字。

而最近兴起的微小说和段子还有不同:段子可以是灵光一闪,可以是顺口溜,甚至可以只是一个比方。微小说则要求在极短的篇幅里有剧情,还要有看头,最好能有个转折和出人意料。苛刻的要求让微小说成了一场智力的比拼,对智慧的考验全都嵌在140个字的起承转合里,虽然微小,但是让人兴致勃勃。

半,没织完又分手了。他索性自己练习织毛衣,美国大平针和罗马尼亚针都会了,织得比女的还好。后来他索性变了性,成为一个女人,专门给自己喜欢的男人织毛衣。



@花李淡色:儿子:“我要好吃的。”父母:“好好好,买。多吃点别饿着。”儿子:“我要衣服。”父母:“好好好,买。多穿点别冻着。”儿子:“我要结婚。”父母看着住了半辈子的房,再看看儿子,微笑着说:“好,买房。”几年后,儿子跪在墓前泣不成声:“我要你们。”这次他没有得到任何回答。

@刘世大:丈夫因车祸几近昏迷。肇事车主逃逸,她绞尽脑汁筹款救夫。丈夫自知医治无望不忍给她徒添负担,拒绝进食拒绝医治,无奈,她按上期中奖号码买一注彩票:中五百万了,我们有钱了。于是丈夫配合治愈出院。不料她被巨债压得喘不过气,还被丈夫围追堵截逼钱:五百万呢?拿出来啊,难道你想独吞不成?



@BAUER20101106:做人真不容易啊!生活的重压剥夺了生命的乐趣,他纵身一跳,了结了今生。不知过了多久,他重生了,化身女儿国国王,后宫宠男三千,侍女无数,享尽荣华富贵。然而好景不长,一场海啸袭来,家园淹没,她挣扎一番,意识渐渐消逝,临去前,虚空传来熟悉的声音:“妈,快看,这里有个蚂蚁窝!”

@伏生紫堇:“这条大街的尽头住着一个疯子,他夫人过世之后就一直闭门不出,”主妇凑近新搬来的邻居耳边,“据说在做机器人呢。”“哦?那然后呢?”“不知怎么的就死了,过了几天才被发现,屋里就剩一些废料,有什么机器人,作孽哦。”“哦……”她忽然有种莫名的悲伤,转过头,眼角缓缓滑落一滴机油。

非腐即鬼?

一位天涯网友对微小说大赛的评价是:“那么多又腐又虐的,看得肝儿疼。”的确,参与微小说大赛的作品众多,但是仔细一看就会发现,和盛行的网络文学一样,断背和死亡因素是运用最多的主题。一个原因是这种主题的确受欢迎,涉及死亡的爱情故事,断背爱情,都是网友称之为最“虐”的。虐,就是让人看了之后觉得像被虐了一样难受的感觉。另一方面,让微小说精彩最直接的手段就是急转直下的剧情,死亡和断背情节是最好埋的扣子:读到最后,原来已经死了;或者发现是个断背山,这样的趋势被概括为“非腐即鬼”。

对于这样的趋势,微小说大赛评委胡淑芬觉得可以理解:“要在很短的篇幅内完成一个结构,比较可行的就是结尾来个大转折了。题材的选择无高下之分,还是看写得好不好。但如果这样的写法成了一种风气,以至于让人误以为只有这样写才能博得读者和评委青睐,那就不好了。”

期待微经典

数十年前,英国一中学举行一个征文比赛,内容要求与宗教、皇室、性及神秘主义有关,要求文章短小精悍,有回味。特等奖文章如下:上帝哪,女王怀孕了,谁干的?

这句话至今还经常出现,被人们奉为经典津津乐道。这次微小说,会产生中国式微经典吗?



@钞票哥哥:最铁的哥们是在我大学四年的同学。我们一起,同屋睡过三年半,吃过三千多顿饭,打过一百来场篮球,挂过三次四级。昨天他结婚,我敬酒一杯,为了偿还六年前他趁我装睡时说过的那一次我爱你。

@李写意:当年的他和他形影不离,一起上自习,一起打饭,一起打球,为了取暖他们一个被窝睡觉。“那你们是怎么闹翻的?”她问。他叹息一声,那年11月11日,别人都有女友,于是他介绍个恋人给他。兴冲冲的他去了,结果只有他,以为被耍了,就破口大骂,从此绝交。多年以后想起,泪流满面。

@念念岚成:4个月,他跟他抢奶;1岁,他跟他抢玩具;5岁,他跟他抢书包;15岁,他跟他抢女孩子;18岁,他跟他抢录取通知书;22岁,他跟他抢去黑道卧底的资格;24岁,他结婚,他握着拳走到他面前。新郎笑靥如花:“从小你就跟我抢东西,今天来抢新娘吗?”他浅笑,摊开手里的戒指:“不,我是来抢你的。”



@方文山:他大地快二十岁,他对她很好,百般呵护,他们认识不到一年,他就执意要娶她。朋友都很羡慕她,她却犹豫不决,因为小时候一场手术意外造成她不孕,他是独子,庞大的家族事业等他继承,她不想耽误他。终于她鼓起勇气向他坦承不孕的事实,他说我知道,当年那刀是我开的,这些年来我一直在找你!

@高晓松:八点半,妻子把房间打扫得一尘不染。一陌生少年走进门。妻问你是谁?少年不答,走进屋里巡视,熟悉每件物事。妻说丈夫马上出差回来,刚打扫的屋子被你弄脏了,请出去。少年凝视妻,离去。这时电话响起,妻被告知丈夫所乘飞机失事,时间是八点半!妻猛然醒悟,大哭追出,少年已消逝在人海。

他们说

李承鹏: 微小说是开放的



正在忙着自己的《李可乐寻人记2》的李承鹏,也是微小说大赛的评委之一。对于微

小说大赛引起的创作热情,他认为这是微博的互动功能带来的:“过去的写作和阅读都是封闭式的,而微博是一种新的互动形式,是开放的平台。”此外他认为更重要的是,微小说是完全向民间开放的:“民间的高手很多,中国文学史上的小说大家都不是作协的或是专门学写作的,像王朔王小波这些,向民众开放是一件文学意义上的善事。”热衷微博的李承鹏自己并没有动手写作微小说,一是身为评委要避嫌,二是手上有《李可乐寻人记2》也没空:“看上去微小说很短,但其实很有难度,需要时间。”

关于网络文学的讨论没有结果,微小说已经开始在网上崭露头角。李承鹏觉得,讨论是很没有必要的:“网络文学本身就是一个歧视性的字眼,当初《红楼梦》也不是官府支持的,其实是草根的网络文学一样的,只是当时没有互联网的概念。现在的微小说则是一个很好的尝试,给更多的有才华的网友开了一扇窗。”

大仙: 微小说会成为新的网络文学形式



早就是诗人、也热衷在网上搞文学创作的大仙则觉得,微小说和微博语录都会成为新的网络文学形式:“微小说是要求有情节的,和之前的段子、微博语录都不一样,微博语录不是已经专门出过书了吗?经过这次微小说的推广,就会有更多的网友了解这种形式,其他网站也会有参与,微博语录和微小说将来都会成为新的形式。”

微小说的魅力被他概括为“刺激”:“因为是短小精悍的,有时候还不到140个字,需要在很短的篇幅里把艺术、情节写好,要快速反应。快的话几分钟就能写出来,但是很刺激。”

主办方: 微小说大赛应网友要求开设



新浪微博微小说大赛的负责人刘纯叶说,这次微小说大赛举办的动机,是他们看到了网络零散创作:“之前有很多人在写微小说,但是没有汇总和推广,我们就想做一个专门的大赛。这也是应网友要求开设的。”

离11月27日比赛结束还有几天,但是网上的热门微小说已经广为流传,是否就离获奖不远了?刘纯叶说这也不一定:“因为微小说在题材上还属于小说,有专业上的要求。如果热度高但是题材上不是小说的,我们会考虑颁发最佳热度奖。”